

全案引目录引卷号册号

34 | 1 | 13 | 3

渤海行署

关于制发抗属慰问信的通知

原稿存

戊学第四号

25

一九四二、二、四

山東省渤海區行政公署通知

民字第一四號

茲經軍區政治部填造抗尿名冊刊署。經分別縣尿製成軍冊
特寄發 縣抗尿冊一平。並附抗尿慰河信 份。希
此該縣抗尿調查結果。對匪勿遺。以資進行年河抗慰河等
工作。如慰河信不敷用時。可由縣印用。保證每家抗尿均能
得判政府天懷和應有的施爾為要！特此通知

高之純 啓

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二月四日



主任 劉其人

副主任 李鳳

民政處 副處長 王品林

文 序冊已交送專署去

27

26